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进行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金伙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形，该专项报告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

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